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RE HEALTHCAR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確思醫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有關建議股份拆細及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而股份拆細已成為無條件。

預期拆細股份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而股份拆細已成為無條件。

預期拆細股份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開始買賣。拆細股份將以每手20,000股拆細股份買賣。有關拆細股份之交易安排、換領股票之手續及調整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確思醫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呂志華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呂志華先生、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及吳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金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純恬先生、陳寶光先生及林欣榮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rehealth.com.hk>。